

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111年新進職員甄試

台灣中油公司錄取人員分發單位志願表

本人簽名(日期/時間)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甄選類別：財會

臺端報考本甄試錄取並分發至台灣中油公司，請依下表選填分發單位志願，並親自簽名後，儘速於**本(112)年3月6日(星期一)下午3時前**傳真(Fax:02-8789-9019)或掃描PDF檔電郵(cpcexam@cpc.com.tw)至台灣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辦理分發作業。傳真或電郵後無需來電確認，保持聯絡電話暢通即可，本公司將於彙整後個別聯絡志願表缺漏之錄取人員。作業完成後將另行書面通知錄取人員於本年4月17日(星期一)至分發單位報到。

志願順序 (請填1.2.3...)	分發單位	分發名額	工作地區	工作性質簡述
	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(0301)	1	桃園	會計報表編制、收支審核、內部審核、帳務處理、成本分析、採購案監辦等相關業務。
	油品行銷事業部業務室(0302)	1	臺北	油價相關業務、報表編製、收支審核、帳務處理、財務規劃、成本分析、採購監辦等相關業務。
	油品行銷事業部東區營業處會計組(0303)	1	宜蘭 花蓮 臺東	會計報表編製、收支審核、帳務處理、財務規劃、成本分析、採購監辦等相關業務。(依業務需要核派營業處轄區內各組、中心)
	天然氣事業部會計室(0304)	1	臺北	會計報表編制、收支審核、帳務處理、財務規劃、成本分析、採購監辦等相關業務及其交辦事項。
	合計	4		

【註1】請務必就各分發單位選填志願順序，未填列者將由台灣中油公司統一分發。

【註2】為維護錄取人員權益，**志願表每頁均須親自簽名確認**。

【註3】傳真或掃描檔案如顯示不清致無法辨認，經通知仍未改善者，將視同未填列。

【註4】假日(即3月4、5日)亦可傳真或電郵，另為避免截止期限前系統壅塞，建議提早作業。

台灣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 敬啟
聯絡電話：02-87258432